

采 购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业品质量监督抽查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5-C3-990288-GXXH

需方(甲方)：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供方(乙方)：山东腾翔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书

甲方：[模糊不清]

乙方：[模糊不清]

丙方：[模糊不清]

丁方：[模糊不清]

采购合同书

合同编号: 12NMB19168112025814

采购单位(甲方): 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供应商(乙方): 山东腾翔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LZZC2025-C3-990288-GXXH 分标号: 002 分标

签订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城中区潭中东路1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服务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1. 成交内容

1.1 服务名称: 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项目

1.2 数量: 104 批次

1.3 技术参数: 详见合同附件中报价服务资料表及澄清函(报价服务资料表与澄清函不一致的以澄清函为准)

2. 合同金额

2.1 工业品抽样检验服务价格应遵照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发布的《关于正式核定全区产品质量检验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的通知》(桂价费〔2013〕16号)的规定和乙方的投标报价执行。合同所涉及的价格见乙方提交的《磋商报价表》,为:253725.00 元。

2.2 本招标项目的最终合同金额为:人民币贰拾伍万叁仟柒佰贰拾伍元整(¥253725.00元),具体的抽检产品及抽检批次由甲方根据监管实际情况及乙方的价格优惠情况确定(但不得少于该分标要求抽检批次的下限)。

2.3 相关费用(包括检验费、样品购置费、样本抽样、差旅费、邮寄费、人工费、税金等)。

2.4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完成本项目采购要求、人员要求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成果交付要求

3.1 成果交付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内。

3.2 成果交付地点(或服务地点): 柳州市

3.3 乙方必须按报价文件承诺的服务投标条款向甲方提供服务。

4. 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导致甲方被第三方索赔，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2 乙方保证所交付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付服务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 8.3 项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乙方除了支付违约金，还应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并承担因产权瑕疵而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5. 技术资料

5.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甲方自身现有或掌握的、提交服务成果所必需的有关数据、资料等。但甲方没有义务负责向乙方提供自身不掌握的相关数据、资料等。

5.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6. 验收

6.1 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6.2 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方应自行组织评审验收。

6.3 对复杂的服务，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7. 合同款支付

7.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开具合同金额 80% 发票给采购人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80%，待全部检验项目完成后，按照以下支付条件开具相应剩余金额的发票给采购人。乙方必须在甲方每次付款前向甲方出具合法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7.2 支付合同款时，由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采购单位提交《政府采购履约验

收证明和资金支付申请表》等完整且合格的支付申请材料；采购单位报市财政局进行核准后按财政国库直接支付程序将款项直接支付给供应商。

7.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并延期支付合同款。

8. 违约责任

8.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服务费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8.2 甲方无故逾期接收和办理服务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8.3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服务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9.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9.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9.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不能履行合同的一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9.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0. 合同争议的解决

10.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11. 合同生效及其它

11.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1.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市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柳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部门备案，补充协议方可生效并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1.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成交通知书
- (2) 投标项目采购需求
- (3) 招标文件的更改通知 (如有请提供)
- (4) 磋商书
- (5) 磋商报价表
- (6)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响应表
- (7) 商务条款偏离表
- (8) 成交供应商澄清函 (如有请提供)
- (9)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如有请提供)

(10) 乙方根据甲方的委托服务事项制定出本服务分项标准, 与甲方协商同意后作为本合同的必备附件

(11) 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修订更改或补充, 但应书面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并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1.4 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有关条文执行。

11.5 本合同一式五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采购代理机构存档一份。

甲方(章) 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 月 日	乙方(章) 山东腾翔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城中区潭中东路1号	单位地址: 菏泽市上海路4666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滕开亮
委托代理人: 郭新牙	委托代理人: 侯海涛
电话:	电话: 0530-5880096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sdtxxx@126.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长江路支行

账号:	账号: 3705018179010000015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247000

项目采购需求

一、001、002、003 分标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1	001 分标： 工业产品 监督抽查	101 批次	一、服务内容：详见附表 1、附件 2、附件 3 二、要求： 1. 按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企业标准要求检测； 2. 在接到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抽样； 3. 从实验室接收样品起 30 个工作日内（耐候性需要 1000 小时）出具检验报告及按采购人要求对检验结果进行分析、总结并形成相应的质量分析报告和数据分析；
2	002 分标： 工业产品 监督抽查	104 批次	4. 在检验完毕后 30 天内将检验完后的样品情况及处理意见出具书面报告交采购人。 5. 参与投标人的检验资质，不得低于各分标采购需求内容所需检验资质的 60%，请按附件 4、附件 5、附件 6 自查表格式填写。投标人须根据单位具备的检测资质情况在是否具备检测资质一栏中相应的“□”中打勾。
3	003 分标： 工业产品 监督抽查	67 批次	投标人检验项目资质覆盖情况具体如下： 分包： ☒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u>供应商没有资质检测部分。</u> 分包比例：<u>产（商）品品种的 40% 。</u>
二、商务要求			
★付款 条件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开具合同金额 80% 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80%，待全部检验项目完成后，按照以下支付条件开具相应剩余金额的发票给采购人。		
商务要 求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二、提交服务成果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内 三、提交服务成果地点：柳州市 四、售后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 1 年（自提交成果之日起计）		

	2、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五、其他要求：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 项目的价格；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其他：投标人的报价须包含样品检测费、人工费、样品购置费和抽样费（包括抽样人员差旅费、住宿费、样品邮寄费、运输费、检测报告邮寄费、样品无害化处理费等）及实施抽检所需的其它一切费用。 2、对合同条款的调整 (1) 抽样过程应全程录像，产生的视频、音频资料等有关材料投标人应保存不得少于 2 年，并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移交相关的视频、音频资料。 (2) 抽样样品和备用样品必须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有关规范要求。 (3) 抽样程序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中标人应对违反法定程序抽样造成的不良后果负责。 (4) 抽样产品质量判定。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现行有效标准和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对抽样产品进行产品质量判定。 (5) 中标人负责提供每次抽样所需的交通工具，按时完成抽样工作。 (6) 检验结果的异议处理按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7) 中标人应遵循职业操守，根据相关规范及要求开展样品的抽样、检验及判定工作并出具检验报告。 (8) 中标人对其抽取的样品负责，对检验结果的真实性负责，由于虚假、错误检验数据和结论而给被检验人造成损失，或者给社会带来不良影响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违约责任	1. 中标人中标后，在服务期内，提供上述各分标检测服务的服务价应按中标人所报对应检测类项的下浮对应优惠率后的价格进行服务；由于市场或成本价格波动影响服务价的，服务价格最高不能高于原服务类项的国家主管部门发布的收费标准。 2. 中标人服务价格、检测周期、检测结果准确率将作为服务期内采购人

	对其提供检测质量和价格进行监督检查的参考依据，若发现中标人存在 2 次以上检测有误、检测周期超时，将被视为违约，采购人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有权停止该定点供应商服务资格，并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建议取消其参加下一期定点采购投标的资格。 3. 在服务有效期内，采购人发现有定点供应商服务价格高于该入围供应商对外检测的市场价格、不按要求和承诺提供相关的服务，不按承诺的检测周期履约、与其他入围供应商串通报价、抬高价格、降低服务质量等行为，将被视为违约，采购人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有权停止该定点供应商服务资格，并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建议取消其参加下一期定点采购投标的资格。 4. 在服务有效期内，如发现入围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根据其情节轻重，采购人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可暂停或取消其定点采购供应商资格。 (1) 不按时向采购人开具正式的销售发票的； (2) 向采购人提供回扣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 弄虚作假，不积极配合采购人或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履行监督过程中的各项合理要求，拒绝接受监督检查的； (4) 因违法违规被行业主管部门取消经营资格的； (5) 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1. 检测项目收费应遵照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的《关于正式核定全区产品质量检测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的通知》（桂价费〔2013〕16 号）； 2. 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本项目接受投标人对多个分标进行投标，每个投标人只允许中一个分标，评标顺序为：001 分标—002 分标—003 分标，001 分标中标人将不推荐为 002 的中标人，001 分标、002 分标中标人将不推荐为 003 的中标人。

附件 2 工业品监督抽查品种及检验项目表

002 分标：工业产品监督抽查品种及检验项目表				
序号	产（商）品名称	检测项目	检验标准	批次
1	食品用纸包装、容器等制品	感官、浸泡液、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脱色试验、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渗漏试验、杯身挺度、感官指标	GB 4806.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 GB 4806.8-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 GB 4806.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4806.7-20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T 27590-2011 纸杯 GB/T 27590-2022 纸杯 GB/T 27591-2011 纸碗	4
2	手洗餐具用洗涤剂	总砷（以 As 计）、重金属（以 Pb 计）、甲醇、甲醛、1,4-二噁烷、菌落总数、大肠菌群、pH、总有效物含量	GB 14930.1-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洗涤剂 GB/T 9985-2000 手洗餐具用洗涤剂 GB/T 9985-2022 手洗餐具用洗涤剂	4

3	一次性可降解 餐饮具	感官、浸泡液、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脱色试验、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	GB 4806. 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 GB 4806. 8-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 GB 4806. 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4806. 7-20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4
4	食品用塑料包 装膜、袋	蒸发残渣/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溶剂残留量 总量、苯类溶剂残留量、甲苯二胺（4%乙酸）、邻苯类增塑剂特定迁移量 （限 PVC 材质）	GB 4806. 6—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树脂 GB 4806. 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4806. 7—20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9683—1988 复合食品包装袋卫生 标准 GB/T 10004—2008 包装用塑料复合 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	6
5	茶叶过度包装	包装空隙率、包装层数	GB 23350-2021 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 求 食品和化妆品（含第 1、2 号修改 单）	4
6	儿童游泳圈	特定元素的迁移	GB 6675. 4—2014 玩具安全 第 4 部 分：特定元素的迁移	4

7	儿童玩具	特定元素的迁移、易燃性能、机械与物理性能、增塑剂、电性能	GB 6675.1—2014 玩具安全 第1部分：基本规范 GB 6675.2—2014 玩具安全 第2部分：机械与物理性能（含第1号修改单） GB 6675.3—2014 玩具安全 第3部分：易燃性能 GB 6675.4—2014 玩具安全 第4部分：特定元素的迁移 GB 19865—2005 玩具的安全（含第1号修改单） GB/T 22048—2022 玩具及儿童用品中特定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测定	4
8	童鞋	儿童旅游鞋：物理机械安全性能、皮革和毛皮中的六价铬、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甲醛重金属总量（砷、铅、镉）、富马酸二甲酯、橡胶部件中的N-亚硝基胺（婴幼儿鞋）、邻苯二甲酸酯、帮底剥离强度或底墙与帮面剥离强度、外底耐磨性能、衬里和内垫耐摩擦色牢度、外底硬度； 儿童皮鞋：物理机械安全性能、皮革和毛皮中的六价铬、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甲醛、重金属总量（砷、铅、镉）、富马酸二甲酯、橡胶部件中的N-亚硝基胺（婴幼儿鞋）、邻苯二甲酸酯、耐磨性能、剥离强度、外底硬度、鞋帮拉出强度、衬里和内垫摩擦色牢度、勾心纵向刚度、勾心硬度、勾心长度、勾心弯曲性能； 儿童皮凉鞋：物理机械安全性能、皮革和毛皮中的六价铬、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甲醛、重金属总量（砷、铅、镉）、富马酸二甲酯、橡胶部件中的N-亚硝基胺（婴幼儿鞋）； 邻苯二甲酸酯、耐磨性能、帮底剥离强度、外底硬度、帮带拉出强度（或	GB/T 25036—2021 布面童胶鞋 GB 25038—2010 胶鞋健康安全技术规范 GB 25038—2024 鞋类通用安全技术要求 GB 30585—2014 儿童鞋安全技术规范 GB 30585—2024 儿童鞋安全技术规范 QB/T 2880—2016 儿童皮鞋 QB/T 4331—2021 儿童旅游鞋 QB/T 4546—2021 儿童皮凉鞋	4

		帮带拔出力)、衬里和内垫摩擦色牢度、勾心纵向刚度、勾心硬度、勾心长度、勾心弯曲性能; 布面童鞋:物理安全性能、游离甲醛、可萃取的重金属(铅(Pb)、镉(Cd)、砷(As))、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含氯酚(五氯苯酚(PCP)、2,3,5,6-四氯苯酚(TeCP))、N-亚硝基胺,外底耐磨性能、外底硬度、外底防滑性能(干法)、围条与鞋帮粘合强度、衬里和内底(内垫)耐磨擦色牢度(沾色); 其他童鞋(除胶鞋):物理机械安全性能、皮革和毛皮中的六价铬、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甲醛、重金属总量(砷、铅、镉)、富马酸二甲酯、橡胶部件中的N-亚硝基胺(婴幼儿鞋)、邻苯二甲酸酯。		
9	学生书包	学生书包:甲醛含量、缝合强度、电镀配件耐腐蚀、拉链耐用度、摩擦色牢度、配件、负重、旅行式拉杆书包滑轮和拉杆、背带类书包的性能; 背包: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游离甲醛、缝合强度、五金配件耐腐蚀性、拉链耐用度、摩擦色牢度、包锁耐用性能、振荡冲击性能、扣件耐用性能、塑料插扣耐用性能。	QB/T 2858-2007 学生书包 QB/T 1333-2018 背提包 GB 21027-2020 学生用品的安全通用要求	4
10	近视镜	镜顶焦度偏差(主子午面一)、球镜顶焦度偏差(主子午面二)、柱镜顶焦度偏差、柱镜轴位方向偏差、光学中心水平距离偏差、水平光学中心与眼瞳的单侧偏差、光学中心垂直互差、镜片的基准点厚度、镜片材料和表面质量、可见光透射比τ_V、太阳紫外A波段透射比、太阳紫外B波段透射比、镜架外观质量、装配质量	GB 10810.1-2005 眼镜镜片 第1部分:单光和多焦点镜片 GB 10810.3-2006 眼镜镜片及相关眼镜产品 第3部分:透射比规范及测量方法 GB 13511.1-2011 配装眼镜 第1部分:单光和多焦点 GB/T 14214-2019 眼镜架 通用要求和试验方法 QB/T 2506-2017 眼镜镜片 光学树脂镜片	4

11	学生文具	可迁移元素的限、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游离甲醛的限量、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D65 荧光亮度、D65 亮度、边缘、尖端、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物、丙烯酰胺、笔套安全、氯代烃	GB 21027—2020 学生用品的安全通用要求 GB 40070—2021 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	4
12	学生用品（护眼灯）	结构、外部接线和内部接线、防触电保护、耐久性试验和热试验、耐热、耐火和耐起痕、辐射骚扰（30MHz~1GHz）、谐波电流、显色性、视网膜蓝光危害、波动深度和瞬态光伪像、遮光性和防眩光、照度及照度均匀度	GB 7000.1—2015 灯具 第1部分：一般要求与试验 GB 7000.204—2008 灯具 第2-4部分：特殊要求 可移式通用灯具 GB 7000.4—2007 灯具 第2-10部分：特殊要求 儿童用可移式灯具 GB 17625.1—2022 电磁兼容 限值 第1部分：谐波电流发射限值（设备每相输入电流≤16A） GB/T 17743—2021 电气照明和类似设备的无线电骚扰特性的限值和测量方法 GB/T 9473—2022 读写作业台灯性能要求	4
13	奶嘴及安抚奶嘴	奶嘴：总迁移量[50%（体积分数）乙醇，40℃，24h]、高锰酸钾消耗量； 安抚奶嘴：特定元素的迁移、邻苯二甲酸酯含量	GB 4806.2-20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奶嘴 GB 28482-2012 婴幼儿安抚奶嘴安全要求	4
14	童车（儿童自行车、儿童三轮车、儿童学步车）	儿童自行车：锐利边缘、外露突出物、突出物禁区、保护装置和螺钉、把横管、把立管、脚蹬的脚踩面、脚蹬间隙、说明书、标志； 儿童三轮车：锐利边缘、外露突出物、小零件、把立管的强度、把横管、脚蹬结构、脚蹬离地高度、产品标志和使用说明；	GB 14746-2006 儿童自行车安全要求 GB 14747-2006 儿童三轮车安全要求 GB 14748-2006 儿童推车安全要求 GB 14749-2006 婴儿学步车安全要求	4

	车)	儿童推车: 锐利边缘和尖端、小零件、外露突出物、静态强度、产品标志和使用说明; 婴儿学步车: 外露突出物、静态强度、产品标志和使用说明。	GB 6675-2003 国家玩具安全技术规范 (指定版)	
15	幼儿纸尿裤	细菌菌落总数、绿脓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溶血性链球菌、大肠菌群、真菌菌落总数、pH、滑渗量、回渗量、渗漏量	GB 15979-2002 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卫生标准 GB/T 28004-2011 纸尿裤(片、垫) GB/T 28004.1-2021 纸尿裤 第1部分: 婴儿纸尿裤	10
16	老人鞋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游离或可部分水解的甲醛、含氯酚	GB/T 15107—2013 旅游鞋及第1号修改单 QB/T 2955—2017 休闲鞋 QB/T 4329—2012 布鞋 HG/T 5294—2018 老年橡塑鞋	4
17	老花镜	镜顶焦度偏差(主子午面一)、球镜顶焦度偏差(主子午面二)、柱镜顶焦度偏差、柱镜轴位方向偏差、光学中心水平距离偏差、水平光学中心与眼镜的单侧偏差、光学中心垂直互差、镜片的基准点厚度、镜片材料和表面质量、可见光透射比 τ_V 、太阳紫外A波段透射比、太阳紫外B波段透射比、镜架外观质量、装配质量	GB 10810.1-2005 眼镜镜片 第1部分: 单光和多焦点镜片 GB 10810.3-2006 眼镜镜片及相关眼镜产品 第3部分: 透射比规范及测量方法 GB 13511.1-2011 配装眼镜 第1部分: 单光和多焦点 GB/T 14214-2019 眼镜架 通用要求和试验方法 QB/T 2506-2017 眼镜镜片 光学树脂镜片	4

18	成人纸尿裤	可迁移性荧光物质、吸收倍率、渗透性能、pH	GB/T 28004-2011 纸尿裤(片、垫) GB/T 28004.2-2021 纸尿裤第2部分: 成人纸尿裤	10
19	妇女卫生巾	全长偏差、条质量偏差、吸水倍率、吸收速度、pH、甲醛含量、可迁移性 荧光物质	GB/T 8939-2018 卫生巾(护垫)	10
20	羽绒服	甲醛含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异味、耐水色牢度、耐酸汗渍 色牢度、耐碱汗渍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纤维含量、含绒量、绒子含 量、充绒量、羽绒种类、鸭毛(绒)含量、鹅毛绒含量、蓬松度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 安全技术规范 GB/T 14272—2011 羽绒服装 GB/T 14272—2021 羽绒服装 FZ/T 73053—2015 针织羽绒服装	4
21	充电宝(移动 电源)	标识、常温下的有效输出容量、转换效率、输出电压、短路保护、自由跌 落、接触温度限值	GB/T 35590-2017 信息技术 便携式 数字设备用移动电源通用规范 GB 4943.1-2022 音视频、信息技术和 通信技术设备 第1部分: 安全要求	4

附件5

002分标资质覆盖情况自查表

投标人具备资质的检验产（商）品比例为____%。（工业品检验产（商）品共____品种，投标人具有____项检验产（商）品资质中____品种）投标人检验产（商）品种资质覆盖情况具体如下：

002 分标：工业产品监督抽查资质覆盖情况自查表						
序号	产（商）品名称	检测项目	检验标准	批次	是否具备检验资质	对应资质证书附页码、序号
1	食品用纸包装、容器等制品	感官、浸泡液、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脱色试验、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渗漏试验、杯身挺度、感官指标	GB 4806.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 GB 4806.8-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 GB 4806.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4806.7-20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4	是 ☐ 否 ☐	附表 X，第 XXX 页，序号 XXX

			GB/T 27590-2011 纸杯 GB/T 27590-2022 纸杯 GB/T 27591-2011 纸碗			
2	手洗餐具用洗涤剂	总砷（以 As 计）、重金属（以 Pb 计）、甲醇、甲醛、1,4-二噁烷、菌落总数、大肠菌群、pH、总有效物含量	GB 14930.1—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洗涤剂 GB/T 9985—2000 手洗餐具用洗涤剂 GB/T 9985—2022 手洗餐具用洗涤剂	4	☐ 是 ☐ 否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3	一次性可降解餐具	感官、浸泡液、铅、砷、甲醛、荧光性物质、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脱色试验、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	GB 4806.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 GB 4806.8-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 GB 4806.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4806.7-20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4	☐ 是 ☐ 否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4	食品用塑料包装膜、袋	蒸发残渣/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 Pb 计）、溶剂残留量、苯类溶剂残留量、甲苯二胺（4% 乙酸）、邻苯类增塑剂特定迁移量（限 PVC 材质）	GB 4806.6—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树脂 GB 4806.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6	☐ 是 ☐ 否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GB 4806.7—20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9683—1988 复合食品包装袋卫生标准 GB/T 10004—2008 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 GB 23350-2021 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含第1、2号修改单）			是 ☐ 否 ☐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5	茶叶过度包装	包装空隙率、包装层数			4	是 ☐ 否 ☐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6	儿童游泳圈	特定元素的迁移			4	是 ☐ 否 ☐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7	儿童玩具	特定元素的迁移、易燃性能、机械与物理性能、增塑剂、电性能			4	是 ☐ 否 ☐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8	童鞋	儿童旅游鞋：物理机械安全性能、皮革和毛皮中的六价铬、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甲醛重金属总量（砷、铅、镉）、富马酸二甲酯、橡胶部件中的N-亚硝基胺（婴幼儿鞋）、邻苯二甲酸酯、帮底剥离强度或底墙与帮面剥离强度、外底耐磨性能、衬里和内垫耐磨擦色牢度、外底硬度； 儿童皮鞋：物理机械安全性能、皮革和毛皮中的六价铬、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甲醛、重金属总量（砷、铅、镉）、富马酸二甲酯、橡胶部件中的N-亚硝基胺（婴幼儿鞋）、邻苯二甲酸酯、耐磨性能、剥离强度、外底硬度、鞋帮拉出强度、衬里和内垫摩擦色牢度、勾心纵向刚度、勾心硬度、勾心长度、勾心弯曲性能； 儿童皮凉鞋：物理机械安全性能、皮革和毛皮中的六价铬、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甲醛、重金属总量（砷、铅、镉）、富马酸二甲酯、橡胶部件中的N-亚硝基胺（婴幼儿鞋）； 邻苯二甲酸酯、耐磨性能、帮底剥离强度、外底硬度、帮带拉出强度（或帮带拔出力）、衬里和内垫摩擦色牢度、勾心纵向刚度、勾心硬度、勾心长度、勾心弯曲性能； 布面童胶鞋：物理安全性能、游离甲醛、可萃取的重金属（铅（Pb）、镉（Cd）、砷（As））、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含氯酚（五氯苯酚（PCP）、2,3,5,6-四氯	的测定 GB/T 25036—2021 布面童胶鞋 GB 25038—2010 胶鞋健康安全技术规范 GB 25038—2024 鞋类通用安全技术要求 GB 30585—2014 儿童鞋安全技术规范 GB 30585—2024 儿童鞋安全技术规范 QB/T 2880—2016 儿童皮鞋 QB/T 4331—2021 儿童旅游鞋 QB/T 4546—2021 儿童皮凉鞋	4	是 ☐ 否 ☐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	----	--	--	---	---	------------------------------

		苯酚 (TeCP)、N-亚硝基胺, 外底耐磨性能、外底硬度、外底防滑性能 (干法)、围条与鞋帮粘合强度、衬里和内底 (内垫) 耐摩擦色牢度 (沾色); 其他童鞋 (除胶鞋): 物理机械安全性能、皮革和毛皮中的六价铬、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甲醛、重金属总量 (砷、铅、镉)、富马酸二甲酯、橡胶部件中的 N-亚硝基胺 (婴幼儿鞋)、邻苯二甲酸酯。				
9	学生书包	学生书包: 甲醛含量、缝合强度、电镀配件耐腐蚀、拉链耐用度、摩擦色牢度、配件、负重、旅行式拉杆书包滑轮和拉杆、背带类书包的性能; 背提包: 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游离甲醛、缝合强度、五金配件耐腐蚀性、拉链耐用度、摩擦色牢度、包锁耐用性能、振荡冲击性能、扣件耐用性能、塑料插扣耐用性能。	QB/T 2858-2007 学生书包 QB/T 1333-2018 背提包 GB 21027-2020 学生用品的安全通用要求	4	是 ☐ 否 ☐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10	近视镜	镜顶焦度偏差 (主子午面一)、球镜顶焦度偏差 (主子午面二)、柱镜顶焦度偏差、柱镜轴位方向偏差、光学中心水平距离偏差、水平光学中心与眼镜的单侧偏差、光学中心垂直互差、镜片的基准点厚度、镜片材料和表面质量、可见光透射比 τ_V、太阳紫外 A 波段透射比、太阳紫外 B 波段透射比、镜架外观质量、装配质量	GB 10810.1-2005 眼镜镜片 第 1 部分: 单光和多焦点镜片 GB 10810.3-2006 眼镜镜片及相关眼镜产品 第 3 部分: 透射比规范及测量方法 GB 13511.1-2011 配装眼镜 第 1 部分: 单光和多焦点 GB/T 14214-2019 眼镜架通用要求和试验方法 QB/T 2506-2017 眼镜镜片 光学树脂镜片	4	是 ☐ 否 ☐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11	学生文具	可迁移元素的限、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游离甲醛的限量、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D65 荧光亮度、D65 亮度、边缘、尖端、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物、丙烯酰胺、笔套安全、氯代烃	GB 21027—2020 学生用品的安全通用要求 GB 40070—2021 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	4	☐ 是 ☐ 否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12	学生用品 (护眼灯)	结构、外部接线和内部接线、防触电保护、耐久性试验和热试验、耐热、耐火和耐起痕、辐射骚扰(30MHz~1GHz)、谐波电流、显色性、视网膜蓝光危害、波动深度和瞬态光伪像、遮光性和防眩光、照度及照度均匀度	GB 7000.1—2015 灯具 第 1 部分: 一般要求与试验 GB 7000.204—2008 灯具 第 2-4 部分: 特殊要求 可移动式通用灯具 GB 7000.4—2007 灯具 第 2-10 部分: 特殊要求 儿童用可移动式灯具 GB 17625.1—2022 电磁兼容限值 第 1 部分: 谐波电流发射限值 (设备每相输入电流≤16A) GB/T 17743—2021 电气照明和类似设备的无线电骚扰特性的限值和测量方法 GB/T 9473—2022 读写作业台灯性能要求	4	☐ 是 ☐ 否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13	奶嘴及安抚奶嘴	奶嘴: 总迁移量[50%(体积分数)乙醇, 40℃, 24h]、高锰酸钾消耗量; 安抚奶嘴: 特定元素的迁移、邻苯二甲酸酯含量	GB 4806.2-20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奶嘴 GB 28482-2012 婴幼儿安抚奶嘴安全要求	4	☐ 是 ☐ 否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14	童车 (儿童自行车、儿童推车、儿童三轮车)	儿童自行车: 锐利边缘、外露突出物、突出物禁区、保护装置和螺钉、把横管、把立管、脚踏的脚踩面、脚踏间隙、说明书、标志;	GB 14746-2006 儿童自行车安全要求 GB 14747-2006 儿童三轮车安全	4	☐ 是 ☐ 否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车、儿童学步车)	儿童三轮车: 锐利边缘、外露突出物、小零件、把立管的强度、把横管、脚蹬结构、脚蹬离地高度、产品标志和使用说明; 儿童推车: 锐利边缘和尖端、小零件、外露突出物、静态强度、产品标志和使用说明; 婴儿学步车: 外露突出物、静态强度、产品标志和使用说明。	要求 GB 14748-2006 儿童推车安全要求 GB 14749-2006 婴儿学步车安全要求 GB 6675-2003 国家玩具安全技术规范 (指定版)			
15	幼儿纸尿裤	GB 15979-2002 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卫生标准 GB/T 28004-2011 纸尿裤 (片、垫) GB/T 28004.1-2021 纸尿裤 第1部分: 婴儿纸尿裤	10	☐ 是 ☐ 否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16	老人鞋	GB/T 15107-2013 旅游鞋及第1号修改单 QB/T 2955-2017 休闲鞋 QB/T 4329-2012 布鞋 HG/T 5294-2018 老年橡塑鞋	4	☐ 是 ☐ 否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17	老花镜	GB 10810.1-2005 眼镜镜片 第1部分: 单光和多焦点镜片 GB 10810.3-2006 眼镜镜片及相关眼镜产品 第3部分: 透射比规范及测量方法 GB 13511.1-2011 配装眼镜 第1部分: 单光和多焦点 GB/T 14214-2019 眼镜架	4	☐ 是 ☐ 否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号 XXX

			通用要求和试验方法 QB/T 2506-2017 眼镜镜片 光学树脂镜片			
18	成人纸尿裤	可迁移性荧光物质、吸收倍率、渗透性能、pH	GB/T 28004-2011 纸尿裤(片、垫) GB/T 28004.2-2021 纸尿裤第2部分:成人纸尿裤	10	☐ 是 ☐ 否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 号 XXX
19	妇女卫生巾	全长偏差、条质量偏差、吸水倍率、吸收速度、pH、甲醛含量、可迁移性荧光物质	GB/T 8939-2018 卫生巾(护垫)	10	☐ 是 ☐ 否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 号 XXX
20	羽绒服	甲醛含量、pH 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异味、耐水色牢度、耐酸汗渍色牢度、耐碱汗渍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纤维含量、含绒量、绒子含量、充绒量、羽绒种类、鸭毛(绒)含量、鹅毛绒含量、蓬松度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 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GB/T 14272—2011 羽绒服装 GB/T 14272—2021 羽绒服装 FZ/T 73053—2015 针织羽绒服 装	4	☐ 是 ☐ 否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 号 XXX
21	充电宝(移动电源)	标识、常温下的有效输出容量、转换效率、输出电压、短路保护、自由跌落、接触温度限值	GB/T 35590-2017 信息技术 便 携式数字设备用移动电源通用规 范 GB 4943.1-2022 音视频、信息技 术和通信设备 第1部分:安 全要求	4	☐ 是 ☐ 否	附表 X, 第 XXX 页, 序 号 XXX

